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
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5）第 440A005032 号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信仪器”）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禾信仪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第 440A007567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禾信仪器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禾信仪器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禾信仪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禾信仪器实施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4 年度禾信仪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禾信仪器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日



附表 2

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2024 年期初往来资	2024 年度往来累计	2024 年度往来资金	2024 年度偿还累计	2024 年期末往来资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计科目	金余额	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的利息 (如有)	发生金额	金余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禾信康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000.10	200.00	160.38	223.14	5,137.34	周转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临谱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099.77	-	104.91	1,622.11	3,582.58	周转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禾信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509.47	-	16.84	211.22	315.09	周转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0,609.34	200.00	282.13	2,056.47	9,035.01	/	/



姓 名
Full name 李继明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71-10-04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360403197110041538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21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7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4 月 换发

李继明(440100210005)，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9〕94号。



44010021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朱穗欣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8-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319860831452X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110000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4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03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朱穗欣(11010156043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穗欣(11010156043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出资额 52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